新北市 115 學年度自然科學領域分區輔導　教師請假單

學校	
薦派之教師姓名	
請假原因	
請假之分區場次	
另擇之分區場次	
承辦人：　　承辦主任：　　校長：	

備註：

各校務必依照分區輔導時間表薦派相關領域召集人或議題專長教師參加，因故須請假者，請於研習前 3 日中午 12 時前填妥附件請假單核章後掃描（PDF 檔）寄至余俊樑專任輔導員電子信箱：scien2@apps.ntpc.edu.tw，另務必擇其他分區場次參加。